

林前 4：1 ~ 5「人應當以我們為基督的執事，為神奧秘事的管家。所求於管家的，是要他有忠心。我被你們論斷，或被別人論斷，我都以為極小的事；連我自己也不論斷自己。我雖不覺得自己有錯，卻也不能因此得以稱義；但判斷我的乃是主。所以，時候未到，甚麼都不要論斷，只等主來，他要照出暗中的隱情，顯明人心的意念。那時，各人要從神那裏得著稱讚。」

這段經文很容易引起一個誤會，就是保羅說的這段話，是給傳道人的，而不是給一般的弟兄姐妹的。但是弟兄姐妹這樣想是不對的，因為我們每一個人都是神的僕人。的確，當我們信了耶穌之後，如果我們跟一些不是基督徒的人說，你不要看我在作什麼，你該去看看我們的神怎樣，或是去看看我們的傳道人如何，你覺得人家會接受你這句話嗎？所以我們基督徒，每一個人都是基督的僕人，我們都要做神要我們作的事。什麼事呢？我們其實有很多使命在我們身上，我們是神話語的出口，我們要能去傳講福音，讓更多的人可以信耶穌。我們是金錢的出口，神的國度需要大家奉獻，這樣教會才得以成長，宣教的工作才能更順利。

我記得我還在工作的時候，有一次接待一個客戶是從猶他州來的，大家知道猶他州現在是摩門教的大本營，這個人是摩門教的人，我問他們摩門教每個信徒在一生之中，一定要出國宣教兩年，生活完全由外人供給。我問他這些錢開銷很大，都是從那裏來的？他說他們嚴格遵守十一奉獻到一個程度，每次發薪水的時候，薪水從公司那裏就直接扣掉十分之一，進入摩門教的總部，所以他說，他們摩門教很有錢，因為每個人都嚴格遵守十分之一奉獻。記得當我聽到這個客戶在那裏說的時候，我心裏在想，我們基督徒什麼時候才會願意這樣呢？

然後保羅在第二節說，作神的工作，最重要的一點，就是要忠心。忠心的意思，就是我們要乖乖的照著神的心意去作，不要這裏少點，那裏多點，而是要全心全意照著神的心意去作。在接下來的經文中，保羅提醒我們一個很重要的原則，就是不要論斷。不要在那裏講別人作的如何？合不合神的心意？其實，當我們在講這句話的時候，我們是不是把自己當神了？所以保羅說，不要批評人。每一個人自己都要對神負責，神將來要再一次來審判每一個人的，那時候，神自然會論功行賞。而現在，神要我們作什麼，我們就好好作，可是現在的教會（不是我們教會）最多的問題是什麼？其實就是批評。弟兄姐妹，保羅在差不多兩千年前就提醒我們不要批評，誰說聖經已經過時了呢？

(2013-01-13)

姜 評

